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A 股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A 股股票因交易异常波动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，经申请，公司 A 股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通过自查、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等方式积极核查相关事项，并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披露“关于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的公告”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4 日